

附表一

## 逐批檢驗、監視查驗之檢驗費率及最低費額

檢驗別及檢驗模式	輸出入及國內產製	商品類別	檢驗費率及最低費額	備註
逐批檢驗及監視查驗	輸出、輸入、國內產製	1、化學肥料類、石油製品類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一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五百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2、橡膠氣胎類、室內裝修耐燃材料類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三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一千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3、小麥、大麥、玉米、黃豆產品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〇·五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二百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3-1、小麥、大麥、玉米、黃豆產品除外之農畜水產品及其加工品類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一·五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二百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4、僅執行EMC單項檢驗之產品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一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三百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5、空氣調節器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二·七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一千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6、資訊類產品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一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三百五十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7、紡織品(成衣、內衣、毛衣、泳衣、毛巾、織襪、寢具、帽子、圍巾、手套、窗簾、護具)、陶瓷面磚、袋包箱及鞋類產品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一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二百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3、以年度申報隨時查驗者，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一，每年最低費額為新台幣三千元，每年檢驗費超過新台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		8、除前八項以外之產品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二·五，每批最低費額為新臺幣五百元。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3、以年度申報隨時查驗者，檢驗費率為千分之二·五，每年最低費額為新台幣三千元，每年檢驗費超過新台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管理	輸出、	符合管理系統查驗商品	1、檢驗費率為千分之〇·二，每批最低費額為	

系統 監視 查驗	輸入、 國內產 製		新臺幣一百元。 2、每批檢驗費超過新臺幣十萬元者，超過之部分減半計收。	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